臺北市大誠高級中學　班級幹部及社團參與證明

班級:_____ 姓名:_____ 學號:

擔任班級幹部證明					
學年度	學期	班級	幹部名稱	導師簽章	訓育組長核章
	上				
	下				
	上				
	下				
	上				

全校性幹部證明					
學年度	學期	班級	幹部名稱	學務處核章	備註
	上				
	下				
	上				
	下				
	上				

參與社團證明					
學年度	學期	社團名稱	社團職務	指導老師簽章	訓育組長核章
	上				
	下				
	上				
	下				
	上				

※註:1.班級幹部證明, 先經導師簽章, 再至學務處核章

2.全校性幹部係指學生會、班聯會、糾察隊、司儀、播音等等全校性服務工作。

3.社團幹部證明, 先經指導老師簽章, 再至學務處核章

4.若無擔任社團幹部, 請註明為「社員」

5.導師已退休或社團指導老師已離職則請逕自學務處核章

經查核 以上所列屬實 特此證明　臺北市大誠高級中學 學生事務處

中華民國　年　月　日